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一期 T1 号楼 B 座 2 层 101 第一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郑三立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说明。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848,61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0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 出席 6 人;
-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建民以及财务负责人黄清霞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48,61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募集资金	2,779,200	100%	0	O%	0	0%
	投资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						
	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 陆群威、包兴静
-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

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